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信義區公所 函

地址：11049臺北市信義路5段15號6、7樓
承辦人：高之蕃
電話：02-27239777#748
傳真：02-27295791
電子信箱：bp-10377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如正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8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信人字第102326020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報名表及講師簡歷各1份(32602000A00_attch1.xls、32602000A00_attch2.docx)

主旨：本所訂於102年9月2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30分至11時30分
辦理性別主流化訓練課程，請鼓勵貴屬同仁踴躍報名參加
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課程相關資訊如下：

- (一)授課講師：常青國際法律事務所顧問律師王如玄。
- (二)課程主題：「從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(CEDAW)
談婚姻生活中的法律智慧」。
- (三)課程時間：102年9月2日（星期一）上午9時30分至11時
30分。
- (四)地點：信義區公所701會議室（信義路5段15號7樓）。

二、為利訓練資源共享，本課程開放本府各機關同仁報名參加
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，額滿為止，全程參與者將核予終
身學習時數2小時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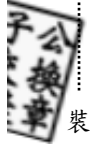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請於102年8月30日（星期五）前將報名表以e-mail傳送本
所承辦人（bp-10377@mail.taipei.gov.tw）彙辦，錄取
人員將另行通知，並請惠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。



四、檢附報名表及講師簡歷各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（臺北市信義區公所除外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